

# 臺北市立大理高中 115 學年度第 1 次正式教師甄選

## 【複選注意事項】

### 一、報到時間及地點：

- (一) **115 年 5 月 3 日(星期日) 上午 08:00~08:30** 完成報到，至本校博雅樓一樓圖書館閱覽室(報到休息室)辦理報到(甄選複試試場平面圖及試場配置如附件)。並親自參加複選序位抽籤。逾時未抵達報到地點或未親自參加序位抽籤者，均視同放棄應試資格。
- (二) 應試攜帶准考證及國民身分證(或附有照片足資證明身分之駕照或健保卡)以便查驗，否則不得應考。

### 二、應試流程：

- (一) **08:30~08:40** 抽序號，排定教學演示順序。
- (二) 口試：  
**08:45** 起開始進行口試，時間為 15 分鐘。(14 分鐘按 1 短鈴，15 分鐘按 1 長鈴，應試人員應立即停止回答。)
- (三) 教學演示：
  1. **08:40** 起開始抽題，請依表定順序至「準備室」抽題，準備時間 20 分鐘。
  2. **09:04** 起開始進行教學演示及專業詢答，時間為 20 分鐘。
    - (1) 教學演示：14 分鐘按 1 短鈴，15 分鐘按 1 長鈴(應試人員應立即停止教學演示)，試教結束。
    - (2) 專業詢答：4 分鐘按 1 短鈴，5 分鐘按 1 長鈴(應試人員應立即停止回答)，專業詢答結束。

### 三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本校不提供電腦(含大屏)、網路、單槍投影機、麥克風、擴大機等設備，亦不得自備。
- (二) 抽題準備室內，禁止使用任何通訊器材(手機、穿戴式裝置、3C 產品)，準備室提供空白課本，及 A4 空白紙張。
- (三) 上台試教時，本校不提供任何教材；應試人員可攜帶準備室提供之筆記紙張及個人教學發展檔案，不得攜帶個人教科書、講義或資料進入試教室。

附件一：第 1 次正式教師甄選【複選】試場配置圖

附件二：第 1 次正式教師甄選【複選】應試人員報到、抽題、試教、口試流程